旧照片

□文/玉华

那是一个冬日的午后，我又一次因心情不顺找碴儿和老公吵起来。我对沉默不语的老公一通“河东狮吼”，将他骂出了家门。老公走后，我心中的无名之火还是没有熄灭，于是我开始收拾东西，准备和老公离婚。

在翻箱倒柜的过程中，我翻出一沓旧照片。第一张照片上，一个斯文帅气的男孩子和一个娇小柔媚的女孩手牵着手站在婚礼的殿堂上，这不是我们当年的结婚照吗?这就是我们?那个男孩就是现在下岗、每天在建筑工地出苦力、被晒得黝黑粗糙的老公?那个女孩就是如今体态臃肿、说话高声大嗓，动辄对老公大呼小叫的我吗?我不禁感叹：岁月啊，你是那样的无情，将我们的青春和美丽都卷走了，干净得不留一丝痕迹?

我小心翼翼地翻着这些旧照片，它们如同一把刀，在我那被无聊和浮躁的尘埃蒙蔽的心田上一点一点地挖出我灵魂深处的颤栗震撼。我轻轻地擦试着这些照片，心中仿佛在呼唤着再也不能回来的我们。

有一张照片中的老公非常消瘦，眼里有几许忧郁。我坐在他的腿上，头靠在他的肩上，他用手搂着我的腰，搂得那样紧。这是我的一张生日照，当时，老公下岗已有半年，我们的日子很拮据，老公肩头的压力很大，可他还是拿出靠卖苦力挣来的半个月工资，陪我在市内的娱乐场所玩了一天。那时候，我觉得自己是多么幸福啊!

看着这些旧照片，仿佛在看一部我们的“爱情纪录片”，每一张尘封的照片上都纪录着老公对我的细心呵护、温情体贴、疼爱怜惜，这使我一下子深刻地感受到，多年以来，我一直无限幸福地沐浴在老公的爱河中。

按照时间顺序，照片中的老公变得越来越黑瘦，这让我想到老公为了养这个家，在外面工作越来越辛苦。我深刻地反思自己：多年以来，我一直为打扮自己大手大脚地花着老公挣来的血汗钱，没有更多地关心他，没有和他一起分担生活的重担与艰辛。我只是一名观众，轻松地看着老公一个人在家庭的舞台上艰难地唱着独角戏。对于我的一切表现，老公却没有一丝埋怨，他每天节衣缩食，出去辛苦工作，回到家里还争着干家务，给我全部的关爱。而我却常常因为一点点不开心便找碴儿和他大吵大闹，每当这时，他都不为自己争辩，只是默默地站在那里，眼里却贮满忧伤……

看着这些烫手的照片，不知不觉中，我已泪流满面。那个下午，我说服自己不再和老公闹下去，我把这些照片贴满墙壁，它们在我的心中永远不会褪色，它们会带着老公的疼爱与深情，在我的感恩中温暖地照亮我的一生。

昔日恋人登门

□文/王祖彤

那是一个细雨蒙蒙的天气，傍晚时分，我走进家门，见一个陌生女孩和衣睡在我那张干净整洁的婚床上，放着沙发不用，居然连鞋都未脱。目睹这一幕，心里顿生一股无名火。

我忽匆匆来到厨房问大夫：“那女孩是谁? 怎么穿着鞋上床?”“是吗? 她怎么连鞋都不脱?”丈夫不急不怨，随我进了屋，拿起一张旧报纸，将那少女的脚轻轻抬起，把报纸垫在了脚下面，说她太累了，示意我有话到厨房说。“她到底是谁?”我仍怨气未消地追问，夫平静地说：“她是小A的女儿，小A来城办事，顺便带女儿来玩玩，看她累成那样，我让她歇会儿，谁知这孩子连鞋都不脱就睡着了。

我一时哑然：小A是我少女时代第一个对我倾慕，向我写过数封求爱信的小伙子，早在初识丈夫的时候我就给他说过小A，转眼10多年未见了，想不到……我正想同夫说点什么，抬头看见小A从外面回来了，我同他打过招呼后就忙着做饭，夫要去我手中的菜刀说：“我来吧，你进屋陪客人先聊着。”我心里虽然没什么，也担心丈夫产生什么想法，不是常说爱情是自私排他的吗?见我没动，丈夫又催道：“去吧，他初次登门，别让人家受了冷落，初恋虽说不易成功，但给人留下的感受是深刻难忘的，婚姻不成友情在，这是正常的。”

我被丈夫的话深深地感动了，端着洗好的苹果进了屋。“吃苹果。”我说。“谢谢，看得出他非常爱你，你的家庭很幸福。”“是的。”多年不见，对他，我有一种久别后的陌生感，他停顿了一会儿，像是运足了气开口道：“这么多年了，我对你的好感有增无减，今日壮着胆子登门，已做好遭白眼的准备。”听他提起往事，我一时不知所措，见我没吭声，他又说：“唉，人在感情面前，有时表现得很无奈，理智告诉我不要打扰你的生活，可感情却占了风头，你很讨厌我来吧。”我避开他的问话：“你大概也犯了常人爱犯的毛病，认为越是得不到的东西越是好，其实我并不像你说得那么好……”

我们聊了很久，那顿饭所用的时间比平日长了不少，丈夫好像有意留出时间让我们多聊会儿，以致后来的话题变成了对我夫的夸赞，小A说我福气好，找了个如此大度善解人意的伴侣。

晚餐是在友好的气氛中进行的，小A的到来，使我从丈夫身上发现了许多潜在的东西，越发感到他那并非高大魁梧的身体内具有怎样的男子汉的胸怀以及对自己妻子的高度信任。很难想象假如丈夫小肚鸡肠，疑神疑鬼，情况会怎样。

小A说要把我的爱和对夫的敬意埋在心底，还说这是我丈夫的信任和大度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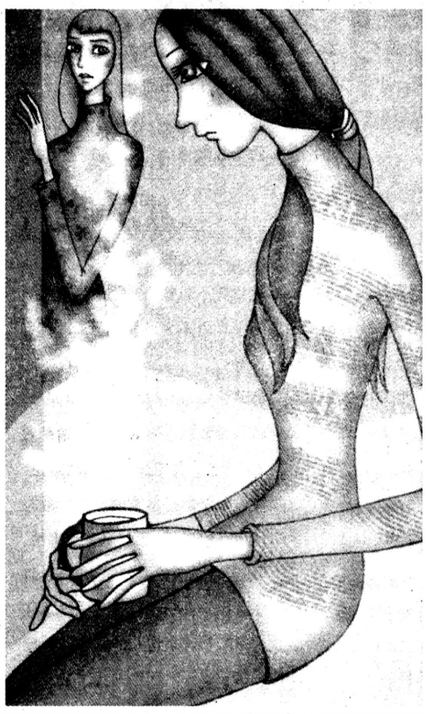

陪老婆减肥

□文/兰鸽

生孩子前，老婆是个“骨感”女子，第一次带她回乡下老家，有个亲戚对我开玩笑说话：“看紧点，别让风把她刮走了!”

可一生下孩子，老婆的体重就跟股票反弹似的，哗啦啦蹿到一百三十斤。令老婆气愤的是，“该肥的地方为什么不肥，不该肥的地方为什么要肥?”偏偏有时我还要揶揄她“肥肥”，更加让她对脂肪恨加一等。

接下来的“重点工程”便是“减肥”。老婆喜欢的是运动减肥。先是在床上做仰卧坐，早一次晚一次，做着做着就没了下一次。后来改转呼拉圈，三天打鱼，两天晒网，“水桶腰”并没变成“杨柳腰”。虽说“革命”未成功，但老婆似乎脑门开窍，悟出一条“道理”：要与群众打成一片，接受群众监督。

这下“群众”可惨了，我每天下午五点钟一回到家，就会被老婆拉去打羽毛球，并美其名曰“锻炼身体，保护老婆”。基本上从下午五点半一直到六点半，我被老婆“左边”“右边”的飞球“拆磨”得气喘吁吁，一身臭汗能拧去两斤水。如果到了双休日，那还得“持续战斗”。有时碰上邻里街坊，人家很羡慕，说“你们真是好雅兴，天天有得玩!”我委屈地说：“我是陪她减肥呀!”“你一身‘排骨’也减肥?”人家笑弯了腰。

这还没完，到了晚上睡觉，老婆还要我帮她揉揉小腹。有时我没心情就敷衍两下“结束任务”，老婆就会“现场”抗议：“我为你兰家十月怀胎孕育‘接班人’，你就不能奉献爱心消灭这赘肉吗?”无奈我只好老老实实重做“作业”。

当然，我也有“精明”的时候，“老婆，去买早餐吧，这六层楼上上下下正好让你减肥!”“老婆，我今天忘了买报纸，你赶快去买，正好走一走做运动!”“老婆……”

嘻嘻，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你说是不是?

情人节感受

□文/郑爱兰

事情就是这样的，“情人节”的前两天，我们单位几个上了年纪的女同志聚在一起，参加一个朋友的饭局，在饭局即将散伙的时候，坐在邻桌的老科长举着酒杯飘然而至，看他满面红光的样子，就知道酒喝了不少，但他还是兴致勃勃地要与我们干杯。杯还未干，就郑重宣布：“后天是情人节，我征集情人。”话音未落，这些大半辈子没有感受过“情人节”的女人，也从没有被“情人”邀请过的女人兴奋得手舞足蹈，不约而同地全桌起立，“那感情好，集体应聘，绝不让老科长失望”。事情就这样说定了。

第二天，单位静悄悄，老科长静悄悄，我们这群“老女人们”蠢蠢欲动。十点半了，十一点半了，昨日的约定泥牛如海，十二点差一刻，一个幸福的电波在九个女人之间传递着，老科长反悔了，老科长害怕了，我们不怕，我们要借此良机撮老科长一顿，立刻行动，大门口恭候，这个“情人”是当定了。

老科长在这帮“老女人”的陪同下，还是那个地方，还是同样的桌椅，只是换成了包间，就显得高雅多了，假装不懂“行情”的老科长自然不会给“老女人”买“蓝色妖姬”、“红玫瑰”什么的，但还是“老女人”有心，忘不了给老科长送上一盒巧克力。老科长和“老女人”在一起大声说话，大口吃菜，开怀大饮，大家都幸福得不得了，连服务员都被这样特殊的“情人节”场面感染了。席间，老科长频频地举起酒杯，向在家祝福，祝“老女人”返老还童，祝“老女人”全家幸福，祝“老女人”天天有个好心情。末了，老科长告诉我们，明天是“情人节”，他要走了，以后不能和大家一起上班了、不能在一个灶上搅勺把了，因为他要退休，明天就要飞回到他的“老女人”身边，和她天天在一起，天天享受“情人节”，这盒“巧克力”也会如数交给“老女人”，和她甜甜蜜蜜相伴到老，说完，眼睛红红的。

霎时，空气凝固了，大家被老科长真格地感动了，沉浸在这20多年和老科长相处的日子里。工作中，老科长是那么的兢兢业业，作风上老科长是那么的雷厉风行，性格上老科长是那么的幽默诙谐、热情大方。“老女人”衷心地祝福老科长好人一生平安。

星移斗转，月缺月圆，人生是短暂的，但人与人之间若多了一份真情、友情和爱，女人不会老，男人也童心未泯。

两种女人

□文/舟安

天下的女人如花朵一般，风姿韵味各具千秋。但大致看来，亦可分为两种：一种是漂亮浅薄的女人，另一种是普通干练的女人。按时髦的话说，前者叫“靓女”，后者叫“女强人”。

漂亮的女人天生一副美人胚子，娘胎里就带来了优于别人的条件。她们因长得美丽动人，从小受到周围人们的赞赏疼爱，一直生活在优越的环境中。当她们长成后，更是八面得风，风光十足。处处有男性的爱慕，时时有异性的殷勤。因为这种优越，她们往往注重穿着打扮，懒惰贪玩，不思进取，大多初高中毕业找个轻松工作了事。

普通的女人自知相貌平平，天生处于劣势。她们从小都在艰难的奋斗中成长，很少有别人的关照，更少有顺境。因此，她们沉下心来一门心事地努力拼搏，不仅考上大专院校，出社会后也大多能成就一番事业，干出连男人们都自愧弗如的事业。

两种女人有着两种不同的婚姻境遇。漂亮女人自恃自己的身价，很容易就傍上个大款或官员，过上舒舒坦坦的日子；普通女人因其成就，反而使男人们敬而远之，婚姻常常不顺，要么屈尊不嫁平庸的男人，要么独守终生。

漂亮女人有桃李之夭冶，招人惹目，男人们趋之若鹜，风光一时，但一旦生活有大的跌落，便连普通女人也不如；普通女人有梅兰之幽香，经受过风霜雪雨的吹打，质朴坚韧，温馨宜人，只是需要男人用眼力和耐心去寻觅发现。但后者比前者更耐人导味，经得起咀嚼，有着持久的魅力。

两种女人到底谁活得酷，谁活得更潇洒、更有味，那就只有人们依照自己的品位和嗜好各自去评说了。

烟火小资

□文/春丽

男人为什么总在乎他的恋人的过去呢?究其原因，首先是出于一种“处女迷信”，如果自己不是第一个，岂不是有点拾他人不要的“破烂”的味道?这关系到男子汉大丈夫的尊严。

其次是基于一种强烈的“个人占有欲”。他不但要占有她的现在和将来，而且他还想占有她的过去。一旦这“占有欲”剧烈膨胀，即使家人、同事、朋友之间的正常往来也会遭到他的非难。

再次是因为男人都以为自己应该理所当然地问恋人的过去。询问一下，看看她的所做所为是否遁规蹈矩。就是相当大度的男人也会有意地问个没完，惟恐有些不愉快带来终生遗憾。有趣的是，在这一点上，女人反而较看得开，她们较关心的是恋人的现在和将来，所以会处处对男人宽容一些。

秉性多疑的男人，会不厌其烦地去追问女人过去的隐私。如果女人说出一件，她会继续要求她说出第二件、第三件，面对这种情况，即使真的有些什么，女人也只能轻描淡写一言带过，切不可竹筒倒豆子似的“坦白交待”。女人答话的结果，对于某些男人来说，也许是至关重要的。

有许多男人对女人表示：“没关系，我爱的是现在的你，对你的过去并不在乎。”其实，这多半是自欺欺人的谎言，男人永远在乎女友的过去。

日本现代著名作家高见顺的小说《生命树》里有这样一段情节：某酒吧女招待交上了一个男友，此人想方设法了解到她过去曾有个情人，并被其割破了脸。于是，当此人夜里梦见她与旧情人同床并眠，便粗暴地摇醒她并质问道：“你一直都在想念他，他身上一定有什么特殊的东西吸引你!”这个女招待伤心地说：“他只不过割破我一块脸皮，但是你比他更残忍!”

许多男人在跟恋爱对象关系发展到一定程度后，都会这样问：“你跟我来往之前，喜欢过谁? 他是干什么的?”“那是多久以前的事?你们关系发展到什么程度?”这种追问的口气，有时厉害的像是个“辨其扑朔，澄其迷离”的办案刑警，有时却柔和得像慈祥的祖母。这就是男人!

当双方都陷入情网时，女性对探索男人的过去兴趣不浓，而男性对女人的过去，却兴致勃勃，不问出个水落石出，是不会甘心的。

在探问女性过去的时候，是轻描淡写地探问几句，还是穷追不舍，这就要看男方的性格了。个性阴险、心胸狭隘的男人，大概要粘粘叨叨，无尽无休，当女方“自白”了一件事，他就立刻追问第二件，作了第二件的“自白”，就强迫做出第三件“自白”，如此一步紧似一步，追迫不歇。

一些女青年经常提这样的一类问题：“自己失足的过去，是不是该向对方坦白?”坦白结果是很可能惹出更多的麻烦。当然，最理想的方法应该是婚前彼此坦白，获得谅解后再论及婚嫁。道理虽然如此，但残酷的事实却往往粉碎了许多纯情女孩子的美梦! 婚前听到女方的坦白，而情感发生动摇的男性并不少见。因而，有过失身经历的女性，完全可能不告诉对方自己的过去，而不必去经受良心的遣责。试想，一个男人，如果欺骗了他，他会感到很幸福，而你如果揭穿了事实，则会强夺了他的幸福，相比之下更道德的，应该是前者。

男人如何看待探询女人的过去，这是他们的权利，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对男性隐瞒自己的过去而不讲真话也是女性的一种权利。

为何在乎女人过去

□文/李阳波

棉鞋

□文/碧萍

侄女还没有出生，母亲已开始为她做起了小棉鞋，望着母亲安详地坐在阳台上，手中做着粉嘟嘟的小棉鞋，温暖的感觉油然而起。

我是穿着母亲做的棉鞋长大的。

小时候，故乡的冬天来得早。北风一刮起，母亲就忙着为一家大小准备过冬的棉衣棉鞋。冬天的早晨，母亲早早地起床将家收拾干净，就坐到烧得热乎乎的炕上开始纳鞋底。这时母亲是宁静而安详的，她会哼起古老的歌曲，象是岁月悠悠流逝的声音。屋外是冰天雪地的严冬，这方空间却温暖如春，我就躺在母亲身旁不肯起床。

快过年的时候，一双双棉鞋，大的小的，黑的花的，被母亲楦得漂漂亮亮的晒满窗台上。

大年初一的早上，我们很早起来穿新衣新鞋。新的棉鞋很紧，不容易穿，母亲蹲在地上很费力地帮我们提鞋，惹的大家都笑。新鞋的底子很硬，我们又不舍得把雪白的鞋踩脏，走起路来就很是可笑的样子。我们就迈着这样僵硬可笑的步子欢快地跑到各家去拜年了。

上中学时，家离学校太远，母亲心疼我太小，让我住在离学校近的舅舅家。早上七点半上早自习，六点半就要起床。冬天的夜很长，启明星一竿子高时我就要赶着去学校了。那是一个没有星星的早晨，出门时我才发现天上飘起了雪粒。伴着北风吹在脸上像似针扎一样。到学习时身上已经冻得麻木了。跺着脚早读时，老师走进来交给我一个袋子，说是母亲给我的。打开是一双崭新的棉鞋。红底黑花的条绒面子，柔软温暖的里子，雪白的千层底。我望向窗外，母亲早已走了，外面只是黑沉沉的天和呼叫的风雪。来去十几里的路程，母亲单薄的身体在夜里迎着风雪来去，只为了她的女儿不要被冻着。母亲是多早就起床了呢?我的眼泪悄悄滑落。

时间总是过得太快，现在，已经没有人穿那种手做的笨重的棉鞋了，可是，对于我，有那种穿棉鞋的记忆，多么美好!

白头到老

□文/钱寅生

阳光暖融融的，照在身上，连心也跟着暖和起来了。

他和她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都是些可聊可不聊的话儿，这样的话儿要是换了她的丈夫或他的妻子，彼此肯定都会觉得无趣，甚至不耐烦。然而，因为他们的“情人”关系，鸡毛蒜皮、婆婆妈妈的许多事儿，往往也会被他们聊得十分有趣。

拥有婚姻之外的这样一份爱情，他的内心随时都有一种走在街上一不留神捡到钱包的快感。

加上这样灿烂的阳光洒在身上，他真是有些儿醉了。他在草地上躺下来，头枕着她的腿，闭上双眼……

她抚摸着他的脸，梳理着他的头发，她突然发现他浓密的黑发中夹杂着一些白头发，那些白头发在阳光下非常刺眼。“天哪，你有好多白头发哦?”她吃惊地说：“怎么不去染一下? 三十多岁的年纪，五十多岁的头发! 来，我替你拔了。”

她真的就开始给他拔头上的白发，一根、两根、三根……可是白发太多，拔到手软都没拔干净，而分手的时间很快就到了。临别，她娇嗔地点了他一指头，说：“下次可得把头发染了，可别让我觉得自己跟了一个老头子。”

回到家后，他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对着镜子找头上的白发，这一拨弄，真看到了几根，就随口叫一边的妻子：“哎，你过来帮我看看白头发，是不是有很多?”

妻子没有即刻走过来，只是远远地说：“你才知道呀?后脑勺上都成片了。”

他就想起情人的话，说：“你就不怕人家说你跟了一个老头子?快来帮我拔了。”

妻子不知他这话有出处，因此也就没起疑心，只是爱怜地一笑，走过来伸手梳理他那一头浓密的头发：“傻瓜，老头子有什么不好。你知道什么叫白头到老? 这就是白头到老啊! 每天晚上睡醒过来，我都要看看你的白头发，一看到那些白头发，我就会想起我们恋爱那会儿你的样子。就好像我们已经手拉着手走了大半辈子。一想到我们正在一赶慢慢变老，我就觉得心里充满了幸福。我怎么会在乎你的白头发，在乎你是老头子呢?”

他愣了。看着镜子里自己头上的白发，他没说话。

他和她又一次幽会。她特别注意到她头上的白发：“你没去染发?”她噘起嘴巴。“你从来不把人家说的话当回事!”她有点不快。

他没说话。

她伸手梳理他的头发，翻找他头上的白发：“来我帮你拔……”

他突然挡住她的手，他说：“别拔。”

不久，他和她无言地分手了。

火柴燃烧的爱情

□文/文子

杏子和子健又到了那家咖啡屋。杏子喜欢小屋外的那条小河，都说流经城市的河是不干净的，可这条小河例外，清清浅浅的水总是四季不息地流着，不急不缓，像个永远年轻的少女。

“你看什么?”子建问她。

“我在看那条小河，”杏子笑笑，“你看，河里有一只鹅，红掌拨青波呢。”

子建不说话了。他听出了她话里的几分戏虐，她总说他是只呆头鹅。他是个话语不多的男孩，他的能耐在他的一双手上。他是一个软件开发员，在那一条条的电脑指令中，他很快便能看出那些指令是错误的，并及时的改进。在一次电脑创意大赛上，他勇拔头筹，他的才智吸引了她。他们开始了交往，有时是几个人在一起，有时只是他们两个。子健总是被动的，他的话语总没能像他的手指面对键盘一样灵快轻盈，而她始终未能向她吐漏出那三个字，他们还不能算是一对恋人。

半年多过去了，新年就要到了，子健想一定要在新年前向杏子表明心意。在一个周末，子健和杏子一起去郊游。那天他们都玩得很尽兴，杏子绯红的脸颊在夕阳的映照下格外迷人，子健就那样痴痴地望着自己心爱的人，此时那埋藏在心里的三个字总是喉头鼓动，可是却又像那夕阳虽然美丽却不爆发。子健越是焦急越是说不出话来，攥着手渗出了汗。子健把手插进了裤兜，突然他摸到了一盒准备生火用的火柴，子健的脸上闪现出了诡秘的一笑。

“杏子，我有件礼物要送给你。”子健拉着杏子的手说。

“是什么呀，那么神秘?”杏子急切的问到。

在一块空地上，子健用火柴点燃了一个用火柴头拼出的图形，杏子发现那燃烧的图形竟是“I LOVE YOU!”。